



# 企圖一棒打死香港法治

中國人學英語，面對其中一個大難題是要盡量掌握更充盈的「詞彙量」(vocabulary)，何解？

真正的原因是英語為拼音文字，建構新詞的能力和效率比漢語低，只能死記，我們以漢語為母語的中國人初學英語時就要死背硬記。以英語為母語的小孩亦曾經此苦。到了今天美國有大量中學生不知「五邊形」、「六邊形」和「七邊形」有多少條邊！這在完全不識英語的中國人來說有點不可思議！

原來 pentagon、hexagon 和 heptagon 三個專有名詞入面，你看不出有 five、six 和 seven。此所以今時今日在香港有些自認英語水平特高的人，妄言英語如何比漢語「科學」，實是一知半解。

英語另外一個麻煩特徵是 preposition (舊譯前置詞，近年「潘老人家」驚覺已改譯為「介詞」)，介詞主要是些幾個字母的單字，似乎簡單易學，其實複雜無比。

中國人對於美國林肯總統的認知，主要說他是「解放黑奴」的大英雄。他在著名的一八六三年發表的《葛茲堡宣言》(Gettysburg Address) 提到「民治」、「民有」、「民享」的概念，對應英語是「of the people」、「by the people」和「for the people」。這樣使用介詞還好猜，由介詞組成的「片語動詞」(phrasal verb) 才叫令人頭痛！

以上是開場白，此下轉入正題，今回要講的是「法治」(rule of law) 這個英語概念。

這事我年輕時只有一個解，就是：「沒有人能夠凌駕法律。」中國民間傳統有「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的

說法，不過落到實處，則有「刑不上大夫」的相反意見。回顧英國美國長期種族歧視的歷史，白人和有色人種經常得到截然不同的待遇。

近年「潘老人家」驚覺多了另一種「法治」，英語「rule by the law」似是忽然橫空出世，至少在我年輕的時候，天地良心，真的沒有聽過！這個新出的「rule by the law」除了是另一種「法治」之外，又有人給這個晚出的概念翻譯為「依法而治」。「依法而治」(rule by the law) 和「法治」(rule of law) 還能夠有什麼不同？

根據大力鼓吹推廣「依法而治」這個新詞的法律界「賢達」所講，「法治」是好的、神聖的；「依法而治」是壞的。於是又有了「惡法」(bad law) 的新穎說法！

「惡法」是誰說的？我們活在香港，法律制度從來都是用英式普通法 (common law，又譯習慣法)，有哪一位普通法的權威大家，可以告訴我們沒有法律資歷的香港，你們老法官、老律師是用什麼普通法的大原則、大道理去判斷有哪一條法例是「惡法」而可以不遵守，哪一條是「良法」、「善法」要人人遵守？

說穿了，就什麼「公會」、「工會」的頭領，又或者某個大學教師一張嘴說了算。然後就是個別中學校長和教師給人牙慧，接下來誤導不學無術、入世未深的中學生也幻想自己有足够的學問、識見、智慧和能力去判定哪些法律是「惡法」。

香港今天出現一些混亂，深層原因恐怕是有人別立一個「依法而治」和隨意標籤「惡法」，讓某些人認為自己可以凌駕法律。於是「rule by the law」就可以一棒打死香港的「rule of law」了。



# 向香港警察致敬

「六絕」？六月金融市場風高浪急，不好景。香港政治動盪，不好受。六月十二日可稱為黑色星期三，因為中環、金鐘再次出現暴徒發起暴動。從媒體上報道可見，暴徒不斷衝擊，香港警方理性、果斷、專業執法。

香港特區政府為保法治，為維護香港安定，提出《逃犯條例》的修訂，本為為香港好的舉措，殊不知受到一小撮別有用心之徒發起反對，發起上街之外，又在六月十二日立法會爭取二讀通過的會議前，利用網絡等發起在中環、金鐘立法會前施襲：佔幹道、掘地磚、與警察對着幹，簡直是無法無天，慘不忍睹。特別是看到當中不少是青年人，盲目被歹徒教唆，暴徒所作的暴動行為，衝立法會、襲警察等等，使人想起上次「佔中」的重演。香港人呢稱香港首個女特首林鄭月娥為「鐵娘子」，在媒體上強烈譴責暴動行為，呼籲大家以和平理性手法表達意見。這位鐵娘子語帶哽咽訴心聲：「怎麼可能賣香港呢？」《逃犯條例》的修訂一切都為香港好，政府不能因歹徒的暴動而撤退。香港警方果斷執法，為保護香港人及香港社會秩序安全，為保護香港不能亂，盡忠職守。特別是看到一些警員因暴徒衝擊而受傷，實在痛心。

為了維持秩序，警方曾在不得已情況下以武力應對暴徒，警方使用樹膠彈、水炮、催淚彈，恍如戰場一樣，情況一發不可收拾。然而香港警方在關鍵時刻發出如定海神針的話，表示警方有信心、有能力維持秩序。

香港特區政府有關當局，施政嚴謹，一切以香港人為本，特別是林鄭月娥特首，有擔當，是勇敢果斷的好首領。然而香港社會處於複雜多變的環境，受外來反中力量所介入挑撥，令本來是為香港好的修例變了質。特別是那些青年，受人挑撥唆使，對祖國、對香港有所誤解，作了暴動的炮灰。最痛心的是某教育組織提出發起罷課，某些教育界人士及家長作出不當的想法，其實罷課對家長、教師、學生來說，都沒有好處。利用港鐵打游擊式的干擾，破壞香港交通秩序，不利己，更不利人。

歷經多次有違社會秩序，有違香港安寧的事件，吸取教訓，人們細心反省，感悟到政府應該在執法、司法方面加倍嚴謹。就以早前「佔中」和旺角動亂的事件，其中涉案人作出違法行為，相當令人不齒，更遺憾的是法律制裁竟如此輕判，起不了警嚇作用。不少市民認為要加強執法，以防不法之徒不法之想。

我們支持特首林鄭月娥譴責暴動，特首所指修例正確，不會撤的。香港市民向英勇的香港警察致敬，向香港有擔當負責任的政府致敬。香港市民一定要做好自己本分，相親相愛，維持社會秩序。相信香港一定是安居樂業的福地！

安寧的事件，吸取教訓，人們細心反省，感悟到政府應該在執法、司法方面加倍嚴謹。就以早前「佔中」和旺角動亂的事件，其中涉案人作出違法行為，相當令人不齒，更遺憾的是法律制裁竟如此輕判，起不了警嚇作用。不少市民認為要加強執法，以防不法之徒不法之想。

我們支持特首林鄭月娥譴責暴動，特首所指修例正確，不會撤的。香港市民向英勇的香港警察致敬，向香港有擔當負責任的政府致敬。香港市民一定要做好自己本分，相親相愛，維持社會秩序。相信香港一定是安居樂業的福地！

我們支持特首林鄭月娥譴責暴動，特首所指修例正確，不會撤的。香港市民向英勇的香港警察致敬，向香港有擔當負責任的政府致敬。香港市民一定要做好自己本分，相親相愛，維持社會秩序。相信香港一定是安居樂業的福地！

我們支持特首林鄭月娥譴責暴動，特首所指修例正確，不會撤的。香港市民向英勇的香港警察致敬，向香港有擔當負責任的政府致敬。香港市民一定要做好自己本分，相親相愛，維持社會秩序。相信香港一定是安居樂業的福地！

我們支持特首林鄭月娥譴責暴動，特首所指修例正確，不會撤的。香港市民向英勇的香港警察致敬，向香港有擔當負責任的政府致敬。香港市民一定要做好自己本分，相親相愛，維持社會秩序。相信香港一定是安居樂業的福地！



# 幸福不是必然的

6月16日是父親節，我趁此良機，在讀書會上和小朋友們，一同閱讀了令人驚奇而感動的《苦兒流浪記》，這本法國小說令孩子們感受到有父親的孩子，是何等的幸福！

《苦兒流浪記》書中的主人公，就是雷米：一個被苦命捉弄的可憐兒。他原本是某世襲貴族家的長子，但在他嬰兒期半歲時，他的叔父為霸佔侄兒的財產，偷偷將他抱走，丟棄在巴黎街頭。雷米被巴伯蘭撿了回家收養，成了他的養父，他被養到八歲，卻又被賣給了江湖藝人維泰利斯。

書本一打開，就令小朋友們感受到：沒有家人無父母的人，真慘無天日！我講述了苦兒雷米四處流浪，靠賣藝維持生活。後來江湖藝人也去世了，雷米到處漂泊，獨自痛苦地生活……我問小讀者，書中哪一幕最令人驚怕？不少的少年讀者說出苦兒各方面的痛苦流浪經歷：他曾在漫天風雪的森林中受到野狼的襲擊；在礦井裡遇到洪水的侵襲；險些因饑寒交迫凍死在農門前……他飽嘗了人間的酸甜苦辣，生活經歷了許多困難和挫折。

「苦兒幾時才可找到自己的親生父母啊？」……小朋友們不約而同地問我，當少年讀者看到雷米沒有東西遮蓋風雨，沒有地方取暖入睡，更沒有食物填飽肚子時，心中會覺察得自己的幸福嗎？我不答卻再提出連串問題：有些兒童一生下來就衣食無缺，有家人捧護着，有優質的物品；雖然有些兒童出生於貧民窟，生下來衣食不繼，但總算有瓦遮頭，或有人養育；而雷米是如此苦命，要到處流浪、賣藝求生。我們和雷米相比，哪個較幸福？可想到幸福不是必然的？當你看着書中的情節，曾否會冒出這樣的想像：假如你就是雷米，在貧民窟那樣環境底下生活，你會否如他一般勇敢、堅強呢？

我們這一代的孩子，不少是嬌生慣養的，在長輩們的重重呵護下，過着的是有優越條件的生活；藉文學認識了雷米和他經歷的許多苦事，我覺得可讓孩子們從此明白：幸福並不是必然之事，而雷米那無畏的精神，總是能讓人感動，鼓勵人勇敢面對生活之挑戰和挫折；要有那種不怕困難、堅忍不拔的意志和樂觀向上的精神。

《苦兒流浪記》這本小說，曾被改編拍成了一齣電影，無論是書還是電影，總是可追溯到能得父母恩情，子女有福的要旨；我們皆可從文藝中引之以向父母親致敬！



# 上街襲警的傻子

執筆之時，香港政府總部外暴徒在擲危險品，與警察對峙，社會一片混亂，最令人心痛的是他們大部分是年輕人，但做出殘忍的行為，這就是香港的未來主人翁？暴力能換來公義嗎？

修訂《逃犯條例》是維護地區安全，有多少個國家沒有這條例？香港不想做逃犯天堂，就得堵塞漏洞。若認為當中有不妥妥和欠保障的條文，大可以提出意見，加以優化。香港懷有身孕的少女疑被港人男友殺害棄屍郊野，男友逃回港，原有的條例太舊而未能將之移交到台灣受審，因而引發修例。

這逃犯條例是針對嚴重的犯罪者，並非守法的市民，卻惹來群情洶湧，一窩蜂地反對修例。其間政府已在聽取多方面意見後作出讓步，把修改的地方作出調整，且提升至須由中央政府提出，以釋反對者的疑慮。可惜反對修例的絕大部分人都沒有提出過任何意見，僅一面倒地推翻。

今次美國多番作出干預，並對示威

運動煽風點火。司馬昭之心路人皆見，美國一直害怕中國強大，所以千方百計搞小動作，務求搞亂香港令中國無寧安。

天真的年輕人以為這是愛港，不去認真看看現行的《逃犯條例》與政府提出的修訂建議，就人云亦云地反對，夥同同學上街示威。最令人不解的，如果他們認為這是伸張正義的行為，何以要戴口罩，為何要搗磚擲警、要磨尖鐵支插警、要霸路、要擾亂治安？大家亢奮地使用暴力，是否知道自己在做什麼？是否知道運動背後是骯髒的國際政治，走在最前線以身試法的自己只是被利用的棋子？

最可悲的是有所謂阿媽走出來罵警察：「他們只是小孩子啊！」那你為何不教好自己的子女，為何讓他們走出來當犯法的傻子，反而罵人家正在執法的子女！

教協最令人失望，呼籲罷課即是推所有學生上街犯法。醒一下吧，有哪位反對派議員叫過自己的子女上街搞抗爭！



# 煮海為鹽



傅昱

寫下「煮海」兩個字，突然想起評劇傳統劇目《張羽煮海》。不知道張羽煮海是不是發生在曹妃甸海域？除非你是一隻穿越時空的大鳥，才曉得牠的真偽。

沒有必要太較真張羽煮海發生地在哪裡。反正這個劇目的故事流傳很廣：一個叫張羽的樵夫，常在海邊吹笛，感動了龍宮的瓊蓮公主，二人相愛，訂下婚約。東海龍王不許，把瓊蓮押入石牢，瓊蓮的侍女梅香逃出龍宮的鎮海三寶交付張羽，最後張羽煮沸大海，降服龍王，他和瓊蓮爭得了自由美滿的愛情。

非常美的故事，非常美的結局。煮海，煮出了愛情。但是，現實的煮海卻沒有這麼浪漫。北宋柳永的《煮鹽歌》有曰：「煮海之民何所營？婦無蠶織夫無耕。投入巨灶炎炎熱，才得波濤變為雪。」

如今，曹妃甸的鹽灶已不復存在。但鹽民的辛苦像鹽一樣覆蓋在記憶的傷疤深處。無論是製鹽，還是將海水放在鍋內用火熬煮成鹽，都要挖溝引水或是挑海水淋沙，然後架竹木漏滴，再放入煮鍋長時間蒸煮，可謂煙熏火燎，苦鹹天天相伴，據說煮成一擔鹽約耗木柴四百斤。

唐朝時，曹妃甸沿海地帶「萬灶沿海而煮」，製鹽業已較發達。鹽民灶戶聚居的村落以其姓氏冠名，最興旺時設熬鹽鐵鍋七十二面。過去，鹽民灶戶生活艱辛，如同行軍打仗露宿野外，為熬鹽方便，他們選擇地勢較高的地方建立村落，村莊很是分散，少的七八戶，多的幾十戶，之所以有七十二面灶之稱，也是村莊過多、過於分散的原因。

曹妃甸區十農場李八廠村的「廠」原為「熬」，便是取「急火慢煮」之義。後來，村民富裕後棄鹽轉農，希望倉庫充實，變「熬」為「廠」，據說李八廠的人是從八農場李家沙坨村遷徙而來。

唐山地名中以灶為稱的村落共有十四

處，比較著名的有李家灶、沾南灶、大東灶等。曹妃甸地名中的灶戶，留下了一個個歷史的縮影，也帶給人們傷感的傳說。相傳李世民和曹妃曾育有一子，起名李黃娃，未料想曹妃在思夫中早亡。後李黃娃跟大姨和二姨，分別在曹家灣和西青坨長到四歲。後來，李黃娃去蘆葦蕩中撿魚蛋，迷路走失，大姨和二姨不敢再提。在蘆葦蕩中，李黃娃獨自走到十一農場的一個煮鹽點，被某煮鹽老人收留。後李黃娃在當地娶妻生子，今天李家灶的人，包括十農場、十一農場姓李的很多人，其實都是李世民的後代。

這個傳說也許有些附會成分，但多少帶有曹妃甸文化的深長意味。曹妃娘娘有着人世悲歡的宿命，但如果她能和李世民留下骨肉，無論是散落民間，還是光耀後世，都是唐王的心願所在。鹽的初級形態為「滴」，高級階段才稱為「鹽」，從初級到高級的轉換需要火煮鹽練或日曬蒸發。《管子》一書記載：「齊有渠展之鹽，燕有遼東之煮。」《周禮》中又曰：「掌鹽政之官，稱鹽人。」西漢初年，渤海沿岸開始煮鹽。金朝世宗大定十三年，資抵設立鹽使司，使唐山沿海的煮鹽業漸漸興旺起來。

明朝，設立了長蘆都轉運鹽使司。明永樂二年，山東大批移民來到渤海海域，成為灶戶，以煮鹽、曬鹽為生，如曹妃甸的李八廠，相傳為永樂年間的李文舉一家從山東遷此定居李家沙坨，後又遷至今李八廠處建灶煮鹽。

明世宗嘉靖年間，山東移民改革了唐山沿海的傳統製鹽技術，長蘆、越支鹽場逐步採用做鹽田、放海水、日曬取鹽的新型方法，曬鹽需要經過建灘、整灘、納潮、製滴、測滴、結晶和撈鹽歸坨七套工序。這是煮鹽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它不僅使鹽農從繁重的鹽業勞作中解脫，也使渤海鹽的產量大為增加，到明朝末年，長蘆、越支鹽場的產銷量大為增長。

曬鹽是一種特殊的煮鹽方式，日為火，

池為鍋，一般先將海水引入蒸發池，經日曬蒸發水分到一定程度時，再導入結晶池。繼續日曬，結晶池裡的海水演變成食鹽的飽和溶液；再曬，就會析出食鹽來。如今唐山曹妃甸南堡鹽場——已成為全國乃至亞洲最大的海鹽生產基地。

南堡鹽場是勞改鹽場，與河北省冀東監獄是一套機構、兩塊牌子，為河北省唯一一個副廳級監獄。自一九五六年建獄以來，累計改造罪犯十萬多人，創造了良好的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他們的「鹽池遮雨自動化系統」科技成果，延長了塑苦系統的使用壽命，具有顯著的推廣價值。曬鹽是靠天吃飯的行業，雖說一年四季都可曬鹽，但陽光最猛烈的七八九月，對曬鹽人來說是黃金季節。每當中午時分，烈日當頭，鹽農頭戴斗笠，腳穿靴子，在鹽田扒鹽時，每人的脖子處都披着一條濕濕的毛巾，他們的臉龐被太陽曬得通紅，衣服濕透，豆粒大的汗珠掛在皮膚上，陽光下格外閃亮。

最後，鹽農操起鐵鍬，一鍬一鍬往傳送帶上送鹽。每揚一鍬，他們的臉都要面對着刺眼的太陽。休息時間，鹽農取下帽子，從身上扯下毛巾，不停地擦拭着臉上和額頭的汗珠。他們開玩笑說，長時間身在鹽田，最熱時竟有被烤熟的感覺。

也許你會問，是誰最先發明、採用灘塗圍堰曬鹽呢？是山東棗嶺石山附近的鹽民，這在明代學者宋應星撰著的《天工開物》中有詳盡表述，後來山東移民把灘塗曬鹽技術從無棣傳到河北渤海，當然也包括曹妃甸海域。

煮海為鹽，無論是遠古鍋煮還是近代日曬，都需要火一般的熱情、鐵一般的定力，更需要時間上的鍛造，這裡喻示着一種艱苦奮鬥的精神。

大海喧嘩過後，是安靜的鹽。這中間的歷程，有多少人默默的付出，有多少冀盼的眼神，很難說明白；但無論海邊世事如何起伏，無數的故事都寫入了鹽的晶體之中。如若不信，你用舌頭品一品就知曉了。



# 朋友圈的變遷 (二之一)

6月11日晚間，騰訊旗下的社交短視頻產品微視悄然內測了一項新功能——可以發30秒長視頻到微信朋友圈了，這被分析者認為是騰訊大力扶持短視頻抗抖音的一個動作，也被認為是拉動朋友圈活躍度的一個舉措。從2012年首次上線到現在，「七年之癢」的微信朋友圈，確實正發生着巨大的變化。

其中最重大的一個變化就是：朋友圈的活躍度在下降。

最初幾年，大家對於這麼一個形式新穎可玩度又頗高的「熟人圈」簡直太欣喜了。曾幾何時，日日都要匯報個十幾條動態的刷屏者大有人在，天天都要PO出至少一組自拍的人也絕不少數，每一個「朋友」都能對他們的生活狀態了如指掌；後來，大面積刷屏者愈來愈少了，自拍照在經歷過一次次炮轟和取笑後也愈來愈鮮見，大家開始轉而發美食美景美物等生活中的小確幸，露臉的生活照大多只出現在旅行和聚會的場景，且頻率減慢了許多，轉帖和發工作信息的人開始變多；到了最近一兩年，連發小確幸和轉帖的人都少了，朋友圈裡最常見的是微商的商品照和與個人工作相關的宣傳帖，偶爾夾雜着一些國外的旅遊照，每一張都精心P過蒙着厚厚的濾鏡。

除此之外，仍然能堅持以「不忘初心」之態在朋友圈奮勇「分享生活」的，基本只有兩類人：致力於「記錄

孩子成長歷程」的晒娃狂魔——但他們的勢頭也在隨着孩子年齡的增長而逐漸減弱，以及保險從業者——他們的目的是「要通過持續營造和展現自己的美好生活以給遠方的陌生客戶以信任感，從而來找你買單」。

不過，這兩種生活都算不得太真實，因為前者其實是孩子的生活，而後者本質更是營銷，很多內容甚至不是策劃和扮演的。所以，當今天往朋友圈放眼望去，真正源自生活本真的、源自不同思想的、源自有趣初衷的、源自毫無目的和壓力的帖子已經少而又少。這件事換成觀看者的角度，也就愈來愈無聊——當年每天早上坐在馬桶上「批閱奏摺」滿足「窺視」心理的舒爽，已經變成愈來愈無趣的浪費時間。

今年初，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發佈的第43次《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顯示，截至2018年12月，微信朋友圈使用率為83.4%，較2017年底下降了3.9個百分點。在此之前，微信之父張小龍也曾透露過一個數據，在微信的3億活躍用戶中，有高達1億人是選擇「朋友圈三天可見」。前不久，微信又陸續開放了朋友圈「半年可見」和「一個月選項」，相信又會多出一些之前不想開放完整歷史記錄但又擔心「三天可見」太短不禮貌的人會選擇這兩個選項。而無論是三天、一個月還是半年，都顯示了人們確實正在逃離它。那麼，人們為什麼要逃離它呢？



信而有征

意大利有座愛之城維羅納，我最心馳神往，全因為它是羅密歐與茱麗葉的故鄉。儘管作為一齣愛情悲劇，這個故事永遠被排在莎翁四大悲劇之後，但愛與政治哪一個更高，並不像某些文學評論家為幾部作品排序那麼簡單。

對於這些評論家來說，哈姆雷特多變的政治環境會對一個個體的情緒產生複雜的影響，讓哈姆雷特懦弱而猶豫的性格投影出強大的戲劇表現力，並使作品具有一種模稜兩可的美感。似乎這齣悲劇預示了生活當中的不確定性，並自然成為複雜生活的代言人。但是，評論家們可能忘記了一種叫做原始衝動的東西。在愛這個主題下，宿命般的一見鍾情完全無視複雜社會的辯證法。它是只被年輕人所感知的神話，在強烈感情當中夾雜着燃燒自我的快樂。於是，我們發現幼稚才是與愛相匹配的，是猝不及防、毫不猶豫的。

很多次，我都幻想自己身處故事的發生地維羅納，目睹羅密歐在舞會中初遇茱麗葉。當時

# 愛與幻想之城

羅密歐的神情是遇到一生所愛時才會浮現在一個人臉上的，是與未見此人時截然不同的神情。就像這一刻忽然我們就相信了命運。我經常會想，這個在我幻想當中的神情一定比我在任何一間劇院看到的任何一個演員所呈現出的神情更真實。

後來終於去了維羅納，看到了最著名的茱麗葉的陽台。它在一個長滿綠色苔蘚的庭院裡，由大門進去，一眼就能看到。陽台很小，在宅邸的一面磚牆當中突兀地伸出來。右手邊是茱麗葉臥室的兩扇窗子，裡面透出一道燈光。我想羅密歐當時一定是在左側的院牆下等待，整個人都隱沒在爬牆虎的陰影當中。為此，我還專門跑到牆邊，想要體驗一下身臨其境的感覺。

其實茱麗葉的陽台並沒有特別之處，甚至斑駁的磚牆因為年久瀟灑着一般頹廢的味道。這股味道本來應該與地上的苔蘚相應，在沉靜當中充當時間的中介物，讓人穿越回熱鬧的文藝復興時代。

可惜，絡繹不絕的遊人打破了院子的這個功能，整個庭院頓時失去了惹人遐想的回憶。對於《羅密歐與茱麗葉》最忠實的愛好者，這樣的瑕疵未免掃興。但是在無法覺察當中，這部戲劇已經走出了虛擬的世界，以前存在於想像當中的場景終於落了地。從這個陽台出發，一個世界正等待着被建立起來。接下來，我會關注古諾為它所做的五幕歌劇，Presguric編曲的音樂劇，最後，終於找到與我想像當中最相似的維羅納，澤菲雷里1968年的電影版本。

這個以羅密歐與茱麗葉為主題的一條完整的線索，是以羅密歐為起點的，不是莎翁筆下的維羅納，而是我腳下的維羅納。它沒有文學評論家劃分莎士比亞戲劇那麼武斷的標準（簡單或複雜），它是無須商榷地穩定存在。

在那一天，我從茱麗葉家的院子出來，天色有點暗下來。路燈映在光滑的石板上，金黃色一片。人走進其中，會留下一條長長的陰影。從那一刻起，愛和記憶都有了起點和棲息之地。維羅納，對我來說，變成了愛與幻想之城。